

美國正在探討新冠疫苗列入學生常態疫苗接種

駐美國代表處教育組

美國現今已經批准 12 歲及以上青少年的第一批 COVID-19 疫苗，因而 12 歲以上青少年否必須接種疫苗後才能回學校上課，已成為各界熱烈關切討論的重大話題。而接種疫苗以保護公眾安全是否列為入學的必要條件之一，在美國這是州政府的權責。

目前美國各州都要求 K-12 學生上學前必須接種某些疾病的疫苗，儘管各州的要求略有不同；但法律也規定在某些情況下，學生可以選擇免除疫苗接種，例如免疫系統虛弱或對疫苗過敏則可提出免除接種的要求。此外，亦有出於宗教原因，這其中豁免接種的原因則由各州政府自行訂定。

然而重要的是在疫情暴發期間各州可以隨時修訂規定，以因應緊急狀況。少數州不允許在疫情暴發期間免除疫苗接種，最高法院也一直支持各州的決定權。1901 年天花在美國波士頓開始流行，當地政府可對那些拒絕接種疫苗的人處以罰款，法院認為就公共大眾的利益，所有成年居民都應在國家授權的範圍內接種疫苗。

然而學校可以發布個別的要求與規範嗎？由於各州頒布了疫苗要求以保護公共健康，因此公立和私立 K-12 的學校以及學前幼兒園都可要求入學前必須接種疫苗。

此外最近有越來越多的大學宣布將要求所有校園裡的學生都要接受 Covid-19 疫苗。全美規模最大的洛杉磯統一學區（Los Angeles Unified）於 2021 年 1 月即曾宣布，計劃在疫苗獲得批准並可大量使用後，要求其學生接種 covid-19 疫苗。隨著臨床試驗繼續證明疫苗的防疫療效和安全性，預期美國會有更多的地區採用此項選擇。

撰稿人/譯稿人：蘇惠惠

資料來源：[Can schools require kids to get coronavirus vaccinations? - The Washington Post](#)